

## 福建医科大学简介

福建医科大学创建于1937年，是我国建校较早的公立本科医学院校之一。80多年来，学校秉承“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校训，砥砺“改善国民卫生的先锋，东南医药界的柱石”的初心，形成了“以人为本、求是至臻”的办学理念 and “自强不息、追求卓越”的学校精神，孕育了“崇真向善、精诚致远”的校风、“厚德敬业”的教风和“博学笃行”的学风，推动学校各项事业不断向前发展。2020年，学校荣获第二届全国文明校园称号。

学校是一所以医为主，多学科协调发展，具有完整人才培养体系的福建省“双一流”建设高校，是福建省卫生人才培养中心、医学科学研究中心和医疗卫生服务中心。现有旗山、乌山2个校区，规划占地约1550亩。设有23个学院(部)，29个本科专业。现有教职医护员工13523人(含附属医院)，在校全日制学生17000多人。与海内外120多所高校和科研院校开展了多层次、多角度的交流合作。

学校坚持把人才作为发展的第一资源，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现有专任教师(含临床教师)1642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56.46%，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69.85%。拥有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卫生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教育部骨干教师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47人次，“南丁格尔”奖章获得者2人，历年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25人，国家级教学团队和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个；福建省“百人计划”、福建省“外专百人计划”、福建省特级后备人才、“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等省级高层次人才513人次，福建省高等学校科技创新团队8个。

学校以人才培养为核心任务，坚持立德树人，大力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拥有国家级特色专业4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1个。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4项，国家级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11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精品课程、来华留学英语授课品牌课程等4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3个，是教育部“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试点高校。现有省级教学成果奖、特色专业及本科教学工程近200个。学校培养的学生以理论功底扎实、实践动手能力强著称，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护理学等专业学生历年参加国家执业医师(护士)资格考试，通过率均名列全国前茅。2016年以来，临床医学专业学生参加全国高等医学院校大学生临床技能比赛荣获全国总决赛特等奖1项、华东赛区特等奖1项，连续七

年荣获华东赛区一等奖，并在全国比赛中屡获一、二、三等奖。MBBS 项目留学生参加全国来华留学生临床思维和技能竞赛等屡创佳绩。我校毕业生广受用人单位欢迎，近年来就业率始终保持较高水平。许多校友成为我国尤其是福建省医疗卫生战线的领军人物和骨干力量。

学校主动对接国家和区域战略需求，着力打造具有影响力的高水平学科和科研平台。现有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护理学等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6 个，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等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2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9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9 个。现有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4 个博士后工作站，2 个院士工作站。临床医学、药理学与毒理学、化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等 5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现有临床医学、基础医学等省级一级学科 6 个，拥有肿瘤免疫药物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消化道恶性肿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等 49 个省部级科研平台，国家代谢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福建省分中心、国家老年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福建省分中心等 2 个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福建省分中心。“十三五”以来，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5000 多项，多项成果发表在 Nature 子刊、The Lancet、JAMA 子刊及 PNAS 等国际顶级期刊。获中华医学科技奖、福建省科技进步奖、福建医学科技奖等 186 项。

学校拥有附属协和医院、附属第一医院、附属第二医院、附属口腔医院等 4 所直属附属医院。拥有协和临床医学院、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医学部、省立临床医学院、福总临床医学院、妇儿临床医学院、肿瘤临床医学院等 8 所临床医学院（部）。在福建省设有非直属附属医院 11 所，临床教学医院 23 所，专业实践教学基地 96 个。附属医院中拥有神经内科、血液内科、心脏大血管外科、普通外科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14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54 个。附属协和医院、附属第一医院是福建省首批建设高水平医院，均进入复旦大学医院管理研究所“中国医院百强排行榜”和香港艾力彼医院管理研究中心“中国医院竞争力·顶级医院百强榜”。附属第一医院与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共建的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福建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滨海院区）为全国首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附属协和医院为综合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牵头建设单位，附属第二医院为首批省级区域医疗中心，附属口腔医院为专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依托建设单位。

当前，福建医科大学正在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坚定不移加快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医科大学，努力为健康中国、健康福建建设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上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 福建医科大学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

## 一、招生计划

我校 2023 年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 1650 名（含推免生、统考生、长学制转入研究生阶段及“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实际录取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的 2023 年招生计划为准。因后期正式招生计划下达及实际录取推免硕士生将产生各专业统考招生人数变动，我校将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以及上线生源情况对各学院各专业招生人数进行调整。

## 二、报考条件

专业代码以“03”开头的专业为法学门类，“04”开头的专业为教育学门类，“07”开头的专业为理学门类，“08”开头的专业为工学门类，“10”开头的为医学门类，“12”开头的为管理学门类。专业代码第三位为“5 或 6”的专业为专业学位。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普通高校全日制非定向应届本科毕业生（2023 年 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学校同意。

（五）临床医学学术型各专业（专业代码以“1002”开头）要求本科毕业专业为医学类、生物学类；口腔医学学术型各专业（专业代码以“1003”开头）要求本科毕业专业为全日制五年制口腔医学，其中口腔颌面外科学专业可同时接收本科毕业专业为全日制五年制临床医学学生。

临床医学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以“1051”、“1052”开头）硕士研究生培养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完全衔接，报考条件为符合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报考资格规定五年及以上学制的全日制应（往）届医学本科毕业生（不含专科起点本科或成人教育本科），且本科专业必须与其报考的硕士专业一致。已取得（含2023年12月31日前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原则上不得报考临床医学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前，请考生务必详细了解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相关规定，谨慎选择报考专业。**）

（六）公共管理专业学位专业（专业代码：125200，非全日制）只接收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原则上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七）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我校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八）推荐免试研究生

我校各学院（部）均面向全国接收推荐免试生，请关注《福建医科大学2023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章程》。

### 三、报名

（一）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为2022年10月5日—10月25日，每天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2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网上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二)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截止规定日期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免生不再保留推免资格。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其他符合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条件（如在部队荣立二等功等）的人员，应在国家规定的全国统考报名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报名。

(三)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及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报考点对相关考生资格进行初审，我校将在复试（含调剂）前进行复审。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进行审核。

**(四) 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五)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通过定期查阅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我校官方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考试安排、防疫要求等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 **四、报考资格审查**

我校对考生网上填报的报名信息和网上确认材料进行全面审查，确定考生的考试资格。

考生填报的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予予考试。网上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应在 2022 年 11 月 15 日前向我校研招办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否则不予予考试。

#### **五、初试**

(一) 考生应当在考前十天左右，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

(二)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三) 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四) 初试科目与时间安排

医学、教育学门类硕士初试设置三个单元考试科目，即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专业基础综合，满分分别为 100 分、100 分、300 分。法学、理学、工学和管理学门类硕士初试设置四个单元考试科目，即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满分分别为 100 分、100 分、150 分、150 分。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硕士初试设置两个单元考试科目，即外国语、管理类综合能力，满分分别为 100 分、200 分。

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12 月 24 日上午 8:30-11:30 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综合能力

12 月 24 日下午 14:00-17:00 外国语

12 月 25 日上午 8:30-11:30 业务课一

12 月 25 日下午 14:00-17:00 业务课二

(五) 考试大纲及命题

各专业招生考试初试科目详见我校招生专业目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的命题工作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考试大纲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编制或教育部指定相关机构组织编制。我校自命题科目参考本科教学大纲进行命题，考试范围及题型如下：

1. 308 护理综合：基础护理学、内科护理学、外科护理学。客观题。

2. 331 社会工作原理：社会工作概论、社会学概论新修。主、客观题。

3. 338 生物化学：生物化学。客观题。

4. 347 心理学专业综合：普通心理学、发展心理学、社会心理学、变态心理学。客观题。

5. 349 药学综合：生理学、生物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客观题。

6. 352 口腔综合：牙体牙髓病学、牙周病学、口腔颌面外科学、口腔修复学、口腔正畸学、口腔解剖生理学。客观题。

7. 353 卫生综合：毒理学基础、流行病学。客观题。

8. 437 社会工作实务：社会工作实务（中级）、医务社会工作。主、客观题。

9. 690 医学人文综合：医学人文、医学伦理学。主、客观题。
10. 691 医技综合：生物化学、生理学。客观题。
11. 701 生物综合：细胞生物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生理学。客观题。
12. 702 管理综合：管理学、行政管理学。主、客观题。
13. 703 基础医学综合：医学微生物学、医学分子生物学、病理生理学、病理学。客观题。
14. 707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概率论教程。主、客观题。
15. 801 细胞生物学：细胞生物学。主观题。
16. 802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主、客观题。
17. 806 生物信息学：生物信息学。主、客观题。
18. 807 生理学：生理学。主、客观题。
19. 808 社会研究方法：社会调查方法、质性研究方法。主、客观题。

(六) 考生须到报考点指定的考场考试，考场纪律及其他具体要求详见《准考证》和各报考点通知。

## 六、复试

(一)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发布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福建省属于一区范围)，结合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确定我校硕士研究生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由我校依据教育部有关政策划定。我校将在网上公布符合要求的参加复试人员名单。

(二)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

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三) 复试办法将于复试前在我校研究生院和各学院(部)网页上公布，考生根据各学院(部)复试要求参加复试。

(四) 考生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执行。

## 七、调剂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要求，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上公布各专业生源缺额信息，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填写报考调剂志愿。调剂具体办法将于复试前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

## 八、录取

### (一) 录取工作

我校按照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含各专项计划)及相关要求开展招生录取工作，综合考生思想政治表现、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考生的考试诚信状况是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录取检查及其他录取相关工作结束后，经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审核批准后向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 (二) 录取类别

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按就业方式分为非定向和定向两种。录取类别为定向的不转人事关系，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考生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须在入学前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毕业后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 (三) 学习形式

硕士研究生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类型。

全日制研究生是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

非全日制研究生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一般应适当延长基本修业年限）内，在从事其他职业或者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毕业时，根据其修业年限、学业成绩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给相应的、注明学习方式的毕业证书；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可以申请授予相应的学位证书。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实行相同的考试招生政策和培养标准，其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 九、入学

考生凭《录取通知书》按《入学须知》的要求按时办理报到入学手续。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我校请假。应届本科毕业生 2023 年 9 月 1 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新生入校后，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入学体检和资格等复查。若有不符合录取条件的学生，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 十、学制、学费和奖助办法

我校社会工作专业学位（专业代码：035200）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2 年，其余专业各类型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学习成绩优秀者可按我校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依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研究生须按学年缴纳学费。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每人每学年 8000 元。我校面向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设置各类奖助政策，

1. 研究生助学金（含培养单位）：博士研究生每月不低于 3000 元，硕士研究生每月不低于 2000 元，按月发放。
2.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覆盖面为学生总数的 50%。博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标准为 3500—7000 元/生/学年不等；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标准为 2500—5000 元/生/学年。
3.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博士研究生 30000 元/生/学年；硕士研究生 20000 元/生/学年。
4. 我校还设有“协和奖学金”等各

项校级奖学金，具体以学校通知为准。※以上各项奖学金奖励对象详见学校相关文件。部分培养单位（医院）还酌情给研究生发放不同数额的生活补助。学校还统筹利用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设置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岗位和津贴，加大对“三助”岗位的津贴资助力度；对于经济困难学生采取减免学费、发放特殊困难补助，开辟入学“绿色通道”等方式，加大资助力度。

非全日制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硕士学费标准待上级核准后公布执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不享受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

## 十一、其他

### （一）学院（部）代码编排

001 基础医学院、002 公共卫生学院、003 药学院、004 护理学院、005 口腔医学院、006 医学技术与工程学院、007 健康学院、008 第一临床医学院、009 第二临床医学院、010 协和临床医学院、011 省立临床医学院、012 福总临床医学院、014 临床医学部、015 妇儿临床医学院、016 肿瘤临床医学院、017 卫生管理学院、018 医学影像学院。

### （二）培养所在校区

我校现有旗山、乌山 2 个校区。临床医学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培养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完全衔接，规范化培训在导师所在基地进行，住宿由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安排。其余类型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第一学期进行课程学习，第二至第六学期跟随导师进行科研课题研究、专业课学习、临床（教学）实践，住宿由学校根据两校区宿舍容纳量予以统筹安排。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住宿由学生自行解决。

（三）研究生指导教师的相关信息可查阅：我校研究生处网页学位工作栏目中导师队伍介绍（<http://www.fjmu.edu.cn/yjs/>）。

（四）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学校不提供考试科目参考书，目录后所列书籍仅供参考。我校一律不代购任何参考书及历年试卷。

（五）欢迎浏览福建医科大学网站，<http://www.fjmu.edu.cn>。未尽事宜请与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电子邮箱：[yzb@fjmu.edu.cn](mailto:yzb@fjmu.edu.cn)，研招办电话：0591-22862107，通讯地址：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学府路 1 号福建医科大学研招办，邮编 350122。

## 福建医科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一览表

门类	一级学科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类型	招生学院代码
03 法学	0352 社会工作	035200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7
04 教育学	0454 应用心理	045400	应用心理（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7 理学	0710 生物学	071003	生理学	学术型	001
		071006	神经生物学	学术型	
		071007	遗传学	学术型	
		071008	发育生物学	学术型	
		071009	细胞生物学	学术型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学术型	
		0710Z1	★生物信息学	学术型	006
08 工学	0860 生物与医药	086000	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10 医学	1001●基础医学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学术型	001
		100102	●免疫学	学术型	
		100103	●病原生物学	学术型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学术型	
		1001J1	人文医学	学术型	017
	1003●口腔医学	100301	●口腔基础医学	学术型	005
		100302	●口腔临床医学	学术型	
	1052●口腔医学（专业学位）	105200	●口腔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1004●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01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学术型	002
		100402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学术型	
		10040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学术型	
		100405	●卫生毒理学	学术型	
		1004Z1	●卫生检验学	学术型	
1053 公共卫生（专业学位）	105300	公共卫生（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12 管理学	1204 公共管理学	120400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学术型	017
	1252 公共管理（专业学位）	125200	公共管理（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 福建医科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一览表

门类	一级学科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类型	招生学院代码
10 医学	1007●药学	100701	●药物化学	学术型	003
		100702	●药剂学	学术型	
		100704	●药物分析学	学术型	
		1007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学术型	
		100706	●药理学	学术型	
		1007Z1	●临床药学	学术型	
	1055 药学（专业学位）	105500	药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1011●护理学	101100	●护理学	学术型	004
	1054 护理（专业学位）	105400	护理（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1010 医学技术	1010Z1	★医学检验技术	学术型	006
		1010Z2	★医学影像技术	学术型	018
		1010Z3	★康复治疗学	学术型	007
		1010Z4	★眼视光学	学术型	006
	1002●临床医学	100201	●内科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012、014、016
		100202	●儿科学	学术型	010、014、015
		100203	●老年医学	学术型	009、010
		100204	●神经病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014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学术型	008、010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014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012、015
		100210	●外科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012、014、015、016
		100211	●妇产科学	学术型	009、010、015、016
		100212	●眼科学	学术型	008、009、010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	
100214		●肿瘤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2、016	
100215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学术型	008	

# 福建医科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一览表

门类	一级学科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类型	招生学院代码
10 医学	1002●临床医学	100216	●运动医学	学术型	009
		100217	●麻醉学	学术型	008、009、010、011
		100218	●急诊医学	学术型	008、009、011
		1002Z1	●★重症医学	学术型	009、010、011
	1051●临床医学（专业学位）	105101	●内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02	●儿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015
		105104	●神经病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05	●精神病学与精神卫生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14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0、014
		105107	●急诊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4
		105108	●重症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
		105109	●全科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10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1、012
		105111	●外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016
		105112	●儿外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0、011、015
		105115	●妇产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015、016
		105116	●眼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18	●麻醉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016
		105119	●临床病理（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1
		105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0、011、012
		105122	●放射肿瘤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0、011、012、014、016
		105123	●放射影像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24	●超声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09、010、011、012、014
		105125	●核医学（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008、011

注：带“●”的学科专业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带“★”的学科为自主设置目录外二级学科

## 福建医科大学各学院（部）研究生管理部门联系信息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	办公电话	学院官网
001	基础医学院	教学科研办	张老师	0591-22866004	<a href="https://bms.fjmu.edu.cn/">https://bms.fjmu.edu.cn/</a>
002	公共卫生学院	教学科研办	钟老师	0591-22862023	<a href="https://www.fjmu.edu.cn/ggwsxy/">https://www.fjmu.edu.cn/ggwsxy/</a>
003	药学院	教学科研办	陈老师	0591-22862016	<a href="https://www.fjmu.edu.cn/yxy/">https://www.fjmu.edu.cn/yxy/</a>
004	护理学院	教学科研办	苏老师	0591-22862504	<a href="https://www.fjmu.edu.cn/hlxy/">https://www.fjmu.edu.cn/hlxy/</a>
005	口腔医学院	教学办	王老师	0591-83736426	<a href="http://www.fjkqyy.com/">http://www.fjkqyy.com/</a>
006	医学技术与工程学院	教学科研办	刘老师	0591-83311787	<a href="https://yjgcxy.fjmu.edu.cn/">https://yjgcxy.fjmu.edu.cn/</a>
007	健康学院	学院办公室	刘老师	0591-22862389	<a href="https://www.fjmu.edu.cn/rwxy/">https://www.fjmu.edu.cn/rwxy/</a>
008	第一临床医学院	学院办公室	翁老师	0591-87981093	<a href="https://www.fyyy.com/">https://www.fyyy.com/</a>
009	第二临床医学院	临床教学办	吴老师	0595-22795238	<a href="https://www.fyey.cn/">https://www.fyey.cn/</a>
010	协和临床医学院	教学办	陈老师	0591-86218636	<a href="http://www.fjxiehe.com/">http://www.fjxiehe.com/</a>
011	省立临床医学院	科研处	金老师	0591-88216023	<a href="http://www.fjzl.com.cn/">http://www.fjzl.com.cn/</a>
012	福总临床医学院	科教办	余老师	0591-22859234	待更新
014	临床医学部	研究生教育科	罗老师	0591-22860132	<a href="https://www.fjmu.edu.cn/lcyxb/">https://www.fjmu.edu.cn/lcyxb/</a>
015	妇儿临床医学院	科教科	张老师	0591-87511309	<a href="http://www.fjsfy.com/">http://www.fjsfy.com/</a>
016	肿瘤临床医学院	教育处	陈老师	0591-62002023	<a href="https://www.fjzl.com.cn/">https://www.fjzl.com.cn/</a>
017	卫生管理学院	教学科研办	高老师	0591-22869579	待更新
018	医学影像学院	教学科研办	林老师	0591-22993970	待更新